

证券代码：832418

证券简称：天物股份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天物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完成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概况

2025年10月10日，天物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江苏盐商中小企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股份转让方与三河简速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丽娟、武振股份受让方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三河简速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丽娟、武振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天物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3,00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60.00%；受让江苏盐商中小企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1,999,6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9.992%。本次收购交易完成后，三河简速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为天物股份新的控股股东。本次收购交易事项已经完成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由全国股转公司审核办结。

2025年10月13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网址：www.neeq.com.cn）上披露了《权益变动报告书_收购方》（公告编号：2025-027）、《权益变动报告书_天物电子》（公告编号：2025-025）、《权益变动报告书_江苏盐商》（公告编号：2025-026）、《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和《关于公司股份拟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二、 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完成情况

2025年11月25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天物股份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股转函[2025]2661号）。2025年11月27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上述股份已于2025年11月26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本次交易前后交易各方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天物电子商务 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60.000	0	0
江苏盐商中小 企业服务集团 有限公司	1,999,600	39.992	0	0
三河简速达 企业管理咨 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0	3,500,000	70.000
张丽娟	0	0	750,000	15.000
武振	300	0.006	749,900	14.998
合计	4,999,900	99.998	4,999,900	99.998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发生了变化，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 1、《关于天物股份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股转函（2025）2661号）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天物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日